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秦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 号）之核准规定：

（1）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分别购买秦毅、钟小春、王正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逐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四位股东）合计持有的北京神州视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视翰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为 28,000.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支付对价 16,80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60%，现金支付对价 11,200.00 万元，占交易金额的 40%。2018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秦毅发行 7,409,200 股股份、向钟小春发行 7,118,644 股股份、向王正发行 1,263,922 股股份、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逐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51,089 股股份（共计 17,142,855 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9.80 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会验字[2018]1103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前述四位股东以视翰公司 60%股权作为认购对价的出资全部到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17,142,855 股仅涉及以发行股票形式购买视翰公司 60%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不存在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6,29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止，公司实际向沈阳惜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沈阳源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特定

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798,634股，发行价格为5.8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62,899,995.24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6,577,798.6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56,322,196.6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062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01号文）之核准规定：

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截至2021年04月26日止，公司实际向余芳琴、王国辉、许军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639,639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4.4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5,999,997.16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4,169,471.36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71,830,525.8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110Z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330,899,974.24 |
|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 308,603,634.24 |
| 其中：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 6,577,798.63 |
| 减：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 23,696,521.58 |
|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 3,127.13 |
|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 1,403,308.71 |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 |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2019年1月28日止，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9,072,196.61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72,196.61元；（2）直接投入

募集资金项目 299,531,437.63 元（非公开发行股票 17,142,855 股对应募集金额 167,999,979.00 元不涉及现金流）；（3）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结转至一般账户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3,696,521.58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2.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项目 | 金额（元）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75,999,997.16 |
|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 119,864,986.96 |
| 其中：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 4,419,639.64 |
|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 50,000,000.00 |
|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 3,355.77 |
|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收入 | 591,102.17 |
|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 6,722,756.60 |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止，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053,589.75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053,589.75 元；（2）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6,811,397.21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

分行五里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22030100100278317）；2019年2月12日，公司与视翰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340188000587810）。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2021年5月14日公司与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在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501200001400000655）。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各家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款余额共计 6,722,756.60 元，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1) 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余额（元）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 | 422030100100278317 | 活期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35340188000587810 | 活期 | |
| 合计 | —— | —— |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五里河支行422030100100278317号账户，为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银行账户余额已全部结转至一般账户，该账户已于2022年10月20日注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340188000587810 号账户，为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银行账户余额已全部结转至一般账户，该账户已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注销。

(2)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余额（元） |
|------|------|------|-------|
|------|------|------|-------|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余额（元） |
|-----------------|---------------------|------|--------------|
|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 0501200001400000655 | 活期 | 6,722,756.60 |
| 合计 | —— | —— | 6,722,756.60 |

三、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0,860.36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2021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1,544.53万元（不含发行费），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为原控股股东辽宁国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实业）提供违规担保，因国科实业未按期偿还债务，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于2022年4月24日被法院冻结1,982.14万元。根据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于2022年4月28日出具的（2022）辽0103民初1450号《民事调解书》，免除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证担保责任，2022年4月29日前述账户已解除冻结。

附表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1: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33,090.00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60.00 |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30,860.36(注 1)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购买视翰公司股权 | 否 | 28,000.00 | 28,000.00 | | 28,000.00 | 100.00 | -- | 171.35 (注 2) | 否 | 否 |
| 2.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 | 否 | 1,490.00 | 1,490.00 | | 1,490.00 | 100.00 | -- | 不适用 (注 3) | 不适用 | 否 |
| 3.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 | 否 | 3,600.00 | 3,600.00 | 60.00 | 1,370.36 | 38.07 | 2022 年 10 月 | 59.02 | 否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33,090.00 | 33,090.00 | 60.00 | 30,860.36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 | 33,090.00 | 33,090.00 | 60.00 | 30,860.36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 “购买视翰公司股权”已于 2018 年完成，2022 年受到市场环境的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多方面的影响，导致视翰公司经营业绩未达预期。 “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于 2022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项目尚处于初期运营，时间较短，因此 2022 年未实现预期业绩。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建设中的“平台系统及网络设施等”部分实施方式计划为建设自有数据中心，拟变更为实施方式为租用公有云及私有云的混合云架构，并购买一体化运维管理平台。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9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9,072,196.61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9]1011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不适用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分级诊疗的远程视频服务平台项目”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将用于原募投项目的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369.65 万元（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及已结息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 2,369.6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 |



| | |
|----------------------|---|
| | 金。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并已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了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注销前公司已将各专项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注 1：募集资金总额 330,899,974.24 元，系未扣除财务顾问费和承销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4,322,175.61 元。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无募集资金效益指标，不涉及效益测算。



附表 2:

2021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7,600.00 | | |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2,372.18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11,544.53 (注 1)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 | 否 | 12,700.00 | 12,700.00 | 2,372.18 | 7,086.53 | 55.80 | 不适用(注 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2.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4,900.00 | 4,483.05 | | 4,458.00 (注 3) | 100.00 | -- | 不适用(注 4)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7,600.00 | 17,183.05 | 2,372.18 | 11,544.53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不适用 | | | | | | | | | |
| 合计 | | 17,600.00 | 17,183.05 | 2,372.18 | 11,544.53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受到目标市场环境和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控人变更后业务战略有所调整的影响，为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受到目标市场环境和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控人变更后业务战略有所调整的影响，为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1 年 10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 3,053,589.75 元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110Z0215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了节约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 5,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将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告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了节约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 5,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尚未到期。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 | |
|----------------------|--|
| | <p>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已赎回所有理财产品，取得理财收益 29.26 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p> <p>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协定存款管理余额 172.28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p>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p>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数据驱动的新一代智慧医疗平台项目”终止，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将用于原募投项目的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672.96 万元（含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及已结息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核查意见。</p>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尚未到期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p>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注 1：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0,000,000.00 元，实际到位募集资金总额 175,999,997.16 元，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1,830,525.80 元。

注 2：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3：补充流动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4,483.0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到账后用于支付与发行有关费用税金 25.01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458.00 万元，合计为 4,483.01 万元，本项结余资金 0.04 万元。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资金实力，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所实现的效益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